

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度)

委托单位名称：佳县财政资金评审评价中心

评价机构名称：榆林益智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4 年 07 月 10 日



# 目 录

一、单位基本情况 .....	1
(一) 单位概况 .....	1
(二) 单位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	3
(三) 单位部门预算情况 .....	4
二、单位绩效目标 .....	4
(一) 单位职能、职责 .....	4
(二) 单位 2023 年项目绩效情况 .....	7
(三)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	10
三、评价思路 .....	12
(一) 评价思路及关注点 .....	12
(二) 评价方法 .....	12
(三) 评价过程 .....	13
四、指标体系 .....	14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	14
(二) 评价等级 .....	15
五、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	16
(一) 评价结论 .....	16
(二) 绩效分析 .....	18
六、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	31
(一) 预算编制方面 .....	31
(二) 预算管理方面 .....	32
(三) 制度建设方面 .....	33
(四) 单位财经法规执行情况方面存在问题 .....	34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34
八、附件 .....	35



#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 单位概况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是佳县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之一，为正科级建制。

截止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58 人。实有人员 98 人，其中行政 24 人、事业 64 人，本部门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9 人。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下设六个二级预算单位：

#### 1. 佳县粮食和物资收储中心

佳县粮食和物资收储中心系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下属单位。主要工作职责包括：一是负责县级储备粮等战略和应急物资的收储、轮换等日常工作；二是负责收集、整理、分析、上报全县粮食监测预警信息；三是负责储备粮油质量和原粮卫生检验工作；四是负责年度粮食质量安全抽检及粮食收获年度品质测报等工作。

#### 2. 佳县科技创新发展中心

佳县科技创新发展中心系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下属单位。主要工作职责包括：一是负责实施科技资源发展规划，开展科技发展重大问题研究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机制研究，开展科技人才、科技文献数据收集、研究等协作共用与管理协调工作，组织开展

科技资源调查。二是负责科技企业孵化器、区域科技创新服务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的建设和管理，并为企业和科技人员创新创业提供政策咨询、发展战略与规划、诊断、人才培养等各类科技服务。三是落实科技人才引进政策，建立与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科技人才等科技资源的联络机制，提供政策、项目、技术咨询等服务。开展产学研合作和科技需求调查和科技供需对接。四是组织科技成果推介、技术交易，提供技术转移服务，促进技术转移和科技成果转化，组织相关重大科技成果应用示范与推广，并做好科技成果的审查、登记和公报及推广应用。五是开展农业科学技术研究、示范及推广工作，进行农业新技术、新品种的引进、示范与推广。负责组织开展高新技术、实用技术、科技业务等培训活动。负责科技项目调查及绩效评估、科普统计、高新技术企业统计等。六是负责佳县科技信息发布，承办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3. 佳县价格认证中心**

佳县价格认证中心系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下属单位。主要工作职责包括：一是涉案物品价格认定。二是重要商品和服务社会平均成本的调查、测算等工作。三是负责市场价格的监测、预警工作。

### **4. 佳县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

佳县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系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下属单位。主要工作职责包括：一是参与全县营商环境建设规划，年度工作计划编制。二是指导、协调、调度全县各单位营商环境建

设工作。三是参与全县营商环境建设工作及投诉举报问题，督察督办全县营商环境季度、年度考核测评等事务性工作。四是承担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五是完成县委、县政府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5. 佳县招商服务中心**

佳县招商服务中心系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属单位。主要工作职责包括：负责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的宣传，提供投资咨询服务，负责全县招商引资数据统计工作，做好全县招商引资信息网络运行维护工作，协助局机关组织各类招商引资活动。

## **6. 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 **（二）单位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了规范单位内控机制建设、落实财政过紧日子要求，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结合工作实际按照相关要求，制定了6项业务制度和5项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制度。

业务制度建设方面，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采购管理办法》、《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合同管理办法》、《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项目管理办法》、《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内控制度》、《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预算管理办法》等制度。

预算绩效管理方面，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立了《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绩效自评管理办法》、《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预算绩效目标

管理办法》、《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等制度。

### **（三）单位部门预算情况**

2023年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预算收入2578.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578.6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其他收入均为0元。2023年度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0.56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预算开支。

2023年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当年财政拨款支出2578.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578.61万元，较上年减少0.58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预算开支。

## **二、单位绩效目标**

### **（一）单位职能、职责**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始终坚持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发改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其主要职责是：

1.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县内外经济形势，提出全县国民经济发展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建议，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报告。

2. 负责监测全县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全县经济安全

和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设，负责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调节经济运行，负责组织重要物资的紧急调度和交通运输协调。

3. 负责汇总分析全县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制定政策和土地政策，综合分析全县财政、金融、土地政策的执行效果。

4. 配合政府办体改科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县经济体制改革工作，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试验区工作。

5. 承担规划全县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衔接平衡需要安排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安排中央、省、市和县级财政性建设资金，按国务院和省市规定权限审批、备案重大建设项目；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引导民间投资的方向；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组织开展重大建设项目稽察、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6. 推进全县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业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拟订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

划，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要问题；负责拟订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

7. 承担组织编制全县主体功能区规划并协调实施和监测评估，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承担西部大开发和扶持南部县发展工作，综合协调全县开发区的规划和发展工作。

8. 承担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编制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并监督执行，根据经济运行情况对进出口总量计划进行调整，拟订战略物资储备规划；负责组织战略物资的收储、动用、轮换和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县级粮食等储备。

9. 负责全县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10. 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全县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全县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负责全县节能降耗工作的执法、监察、检测工作；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

11. 起草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县招标投标工作。

12. 组织编制全县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国民经济、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13. 承担设立在发改科技局的各类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具体工作。

14.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 单位 2023 年项目绩效情况

2023 年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重点实施项目共计 1 项，为佳县 2023 年冬季清洁取暖建设项目。项目的实施主要为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冬季清洁取暖的决策部署，加快推进佳县冬季清洁取暖工作，提高居民冬季取暖水平，持续改善空气质量及人居环境。

其余 25 项为一般项目。其中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本级 20 个，佳县价格认证中心 1 个，佳县科创中心 1 个，佳县粮食和物资收储中心 2 个，佳县招商服务中心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2-1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2023 年度项目绩效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总金额 (元)	事前 评估报 告	目标 申报表	运行 监控表	自评表	自评 报告
苏陕交流等专项	发展改革 和科技局	299,313.5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项目前期费	发展改革 和科技局	1,700,0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2023 年第三十届 农高会	发展改革 和科技局	150,0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总金额 (元)	事前 评估报告	目标 申报表	运行 监控表	自评表	自评 报告
重大项目开工仪式、 重点项目业务经费	发展改革 和科技局	500,0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2022年第二批重大 项目前期费	发展改革 和科技局	600,0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科技特派员项目、秦 创原平台建设项目	发展改革 和科技局	400,0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佳县冬季清洁取暖 改造项目	发展改革 和科技局	24,048,650.00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提交	已提交
以工代赈补助	发展改革 和科技局	1,050,0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县级以工代赈示范 项目	发展改革 和科技局	5,000,000.00	已完成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乌镇核桃树焉 2023 年中央财政 以工代赈	发展改革 和科技局	2995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佳州街道韩宏道村 通村公路建设	发展改革 和科技局	2,000,000.00	已完成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2023年财政巩街资 金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	发展改革 和科技局	3,767,900.00	已完成	已完成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佳州街道办春晓苑 社区移民搬迁点社 区工厂农产品加工 配套项目	发展改革 和科技局	800,000.00	已完成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 链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	发展改革 和科技局	700,000.00	已完成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总金额 (元)	事前 评估报告	目标 申报表	运行 监控表	自评表	自评 报告
上高寨便民服务中心赵大林村移民搬迁点艾草种植	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900,000.00	已完成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2022年省级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	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3,100,0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政策性粮食挂账利息	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1,060,0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省级粮食绿色仓储改造升级资金	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1,600,0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储备粮补贴专项	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940,0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高质量项目建设成效评价奖励资金	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193,8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高质量项目建设成效评价奖励	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400,0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价格认定和价格争议调解专项业务经费	价格认证中心	50,0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科技企业和“三支队伍”培育、秦创原等工作经费	科创中心	720,0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成品粮油补贴资金	粮食和物资收储中心	199,8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原粮采购资金付息费	粮食和物资收储中心	698,100.0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招商引资奖励资金项目、招商引资专项	招商服务中心	829,184.20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已提交

### (三)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部门名称	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填报人	柴亚宇	联系电话	18691268588			
部门 总体 资金 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年	2022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67537455.95	100%	4801.048499	17325.29
		其他资金				
		合计	67537455.95	100%	4801.048499	17325.29
	支出 构成	基本支出	12835708.25	19%	1555.529499	1283.93
		项目支出	54701747.7	81%	3249.519	16041.36
合计		67537455.95	100%		17325.29	
部门 职能概述	<p>1.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p> <p>2. 负责监测全县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p> <p>3. 负责汇总分析全县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制定财政政策和土地政策。</p> <p>4. 承担规划全县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全县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p>					
年度 工作任务	<p>1. 加强经济分析。加强对全县经济运行监测预测，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协调发展，为政府当好参谋助手。</p> <p>2. 推进项目争取。围绕“十四五”规划，我们将继续利用中、省投资和市级扶持的有利机遇，准确把握国家投资方向，提前谋划一批现代农业、基础设施、城市建设、社会事业、产业发展等项目，力争有更多的项目纳入上级实施规划。</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完成重点规划数量	≥12 项		
			全年审批项目数量	≥300 项		
			发布经济监测报告数量	≥3 篇		
			集中重大项目开工仪式	4 次		
			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前期策划	20 个		
			举办招商活动	≥3 场		
			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前期策划、可研编制	50 个		
			每年完成的价格认定事项案件	≥50 起		
			全年项目计划完成项目数	26 个		
		质量指标	发改系统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项目前期策划、可研编制通过专家评审率	≥98%		
			科技特派员中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比例	>70%		
			后稷特别奖申报	≥2 个		
			设计、建设管理达标率	≥99%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地区生产总值（GDP）增长	≥5%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5%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5%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较上年下降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辐射带动区域农业发展效率和企业科技创新能力	较上年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8%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根据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2023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 3 项一级指标、9 项二级指标、23 项三级指标。具体为：

一是产出指标，主要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 4 项二级指标，及其下设 16 项三级指标；

二是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4 项二级指标，及其下设的 5 项三级指标；

三是满意度指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项二级指标，及其下设的 2 项三级指标。

### **三、评价思路**

#### **（一）评价思路及关注点**

1. 通过对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部门职能、预算、项目、管理、产出与效果等方面系统调研，形成对部门的总体评价。以资金使用为抓手，从决策、管理、产出与效益等方面进行指标设计。

2. 基于对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的职能、规划计划和目标任务、核心业务、重点项目进行分析，重点关注重点任务完成情况、职能任务完成情况、改革创新任务完成情况、共性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等四个方面，以此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提供框架思路。

#### **（二）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拟采用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采用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等。

在运用具体评价方法时，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综合评判。定量部分主要对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预算

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可量化考核的指标进行定量评价。定性部分主要对履职效果、政策落实情况、财经法规执行情况相关指标进行定性评价。

### **（三）评价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得到了佳县财政资金评审评价中心和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绩效评价工作组严格按照拟定的评价思路，通过研读部门文件资料、实地调研和访谈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等方法收集相关数据，对收集到的资料和数据进行客观分析，综合评价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的履职情况和产出效益，按照工作方案设定的评分体系和评分标准对各项指标进行量化评分。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 **1. 资料搜集**

绩效评价工作组向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各业务科室及部门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履职情况，收集部门规划、政策文件、年度工作任务、预决算文件、资金收支资料、内控制度、重点项目实施档案等有关资料，并对上述资料进行深入研究和客观分析。

#### **2. 现场调研**

本次绩效评价现场调研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原则，从主要职能、职责及6大主要项目入手，对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进行全覆盖现场调研，重点关注履职情况、预决算情况、重点项目实施情况和产出效益情况。

#### **3. 分析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组对收集到的资料和实地调研的数据进行客

观深入地分析，综合评价履职情况和产出效益，按照工作方案设定的评分体系和评分标准对各项指标进行量化评分，完成工作底稿的编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 **4. 报告评审定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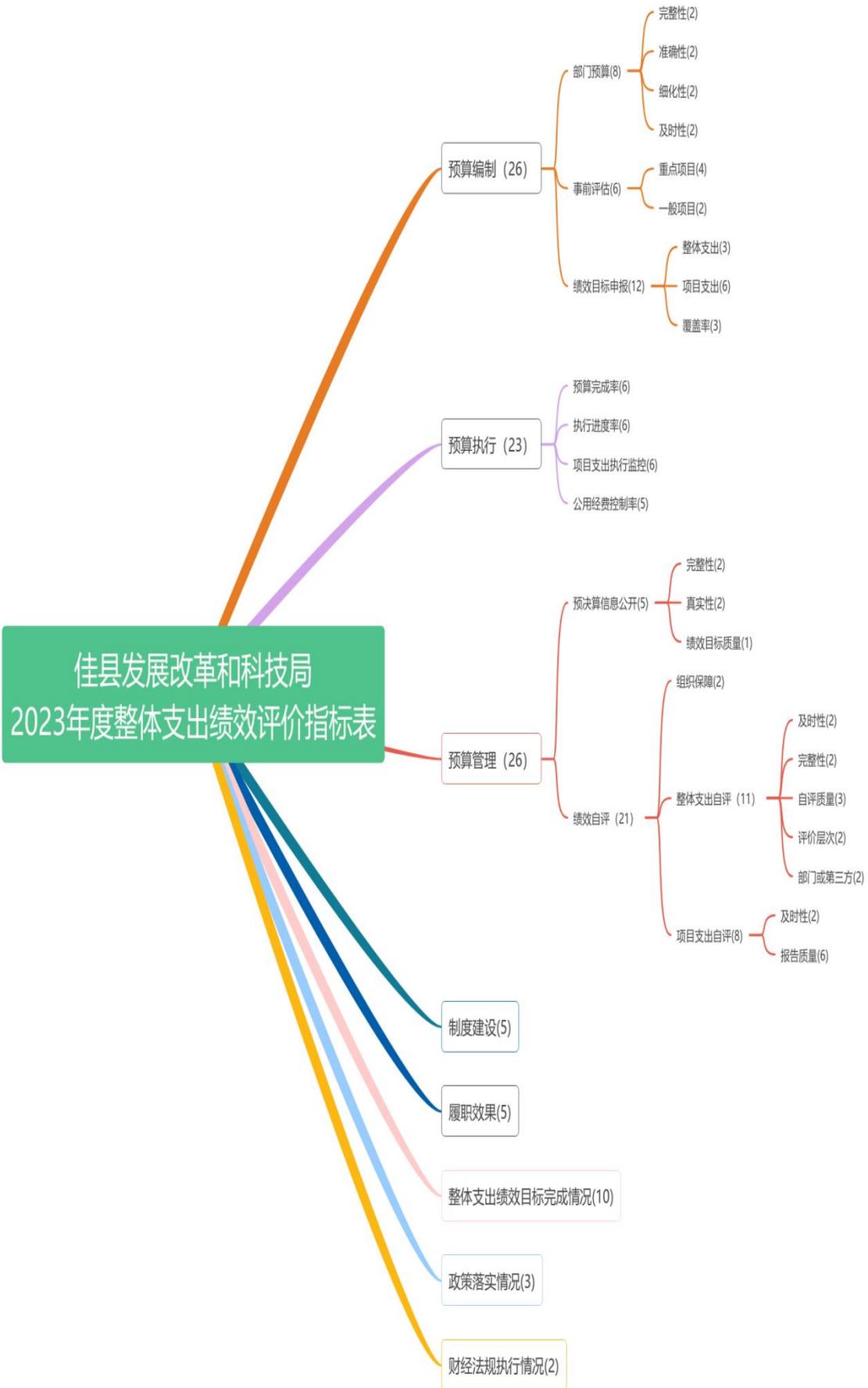
针对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召开专家评审会，根据专家的评分、结论、问题等方面，与专家进行交流，充分听取专家意见，修改并完善评价报告初稿，最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 **四、指标体系**

####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本次评价以《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为主要依据，参考《中央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财预〔2015〕88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根据《佳县财政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办法》（佳政财发〔2020〕11号）的通知文件的要求，按照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部门的特点，评价指标体系总分确定为100分，分设预算编制（26分）、预算执行（23分）、预算管理（26分）、制度建设（5分）、履职效果（5分）、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0分）、政策落实情况（3分）、部门（单位）财经法规执行情况（2分）。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共设8项一级指标，9项二级指标，15项三级指标，7项四级指标。指标设置具体如下图：



## （二）评价等级

该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值为 100 分。绩效评价结果分为四档：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秀；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好；

综合得分在 70—80 分（含 70 分）为一般；

综合得分在 70 分以下为较差。

## 五、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 （一）评价结论

在预算编制方面，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基本符合预算编制完整、准确、细化、及时等四项要求。但在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申报两项指标上存在不足。一是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提供的佳县 2023 年冬季清洁取暖建设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未对项目评估程序进行详细说明，未对项目产生的效益进行详细分析，绩效目标的合理性未从项目实际出发进行分析，而是采取和上年财务报告对比得出。整个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流于形式，未体现绩效实质内容。二是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未考虑保障本单位运行的绩效目标。三是广佳协作交流互访费用 2023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申报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7 日。

在预算执行方面，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预算完成率、执行进度率、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执行监控均符合各项评分标准。

在预算管理方面，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整体自评和项目支

出自评均符合评分标准。但在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还存在不足。一是根据其报送预算材料以及现场座谈情况，其预算信息公开数据因为专项业务费相关表格格式未调整好，导致公开内容不完整。二是 2023 年预算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指标值设置未采用易量化的值，如 2023 年县级科技特派员项目绩效目标表中社会效益指标值均设置为可持续性。

在制度建设方面，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科技局制定了符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的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但部分业务制度内容老旧，未根据政策更新。如《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合同管理办法》中引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该法已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废止。预算绩效评价结果未应用到后续工作中，绩效评价的导向性作用未能得到体现。

在履职效果方面，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科技部门履职效益良好，在 2023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中被评为优秀单位。

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方面，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目标如下表，整体完成率为 88.89%，未 100%完成的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实施完毕。

在政策落实方面，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县发展改革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扣全年考核指标任务，充分发挥宏观职能，扎实推动工作落实，较好完成各项任务，保障了佳县经济、社会平稳有序向上发展。

在财经法规执行方面，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按照《中华人

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基础规范》等法律法规开展财务活动，但存在部分科目核算不准确、固定资产未按期入账并计提折旧等不规范的财务行为。

评价组结合实际，通过对 2023 年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部门整体支出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等以上八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分析，整体评价得分 89.6 分，具体评价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5-1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绩效分析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预算编制	26	22.3	85.76%
预算执行	23	23	100%
预算管理	26	22.8	87.69%
制度建设	5	3.5	70%
履职效果	5	5	100.00%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0	9	90%
政策落实情况	3	3	100.00%
部门（单位） 财经法规执行情况	2	1	50.00%
合计	100	89.6	89.6%

根据得分情况，该部门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为“良好”。

## （二）绩效分析

### 1. 预算编制，赋分 26 分，得分 22.3 分。

### **(1) 部门预算，赋分 8 分，得分 8 分。**

本指标从部门预算的完整性、准确性、细化性、及时性四个方面评价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预算编报的规范性：

#### **①完整性方面**

根据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报表，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预算收入 2578.61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除公共预算拨款外，政府性基金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均为 0 元，2023 年预算数据完整。

根据评分标准，部门预算收入中，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数据完整，得 2 分；收入来源未编报齐全或编报数据有错误的，出现 1 处，扣 0.1 分，扣完为止。

该指标赋分 2 分，得分 2 分。

#### **②准确性方面**

根据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报表，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2023 年度预算编列预算科目准确，专项业务费细化、分类填报准确。

根据评分标准，部门预算编列预算科目准确，得 1 分；专项业务费细化、分类填报准确，得 1 分；编列科目、专项业务费细化和分类填报每出错 1 处，扣 0.1 分，扣完为止。

该指标赋分 2 分，得分 2 分。

#### **③细化性方面**

根据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报表，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预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其他”科目金额为 0 元，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 10%。

根据评分标准，预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得 1 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 10%的，得 1 分，大于 10%的，得 0 分。

该指标赋分 2 分，得分 2 分。

#### ④及时性方面

通过查阅预算公开资料，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预算编报各环节均按佳县财政局的时间要求按时完成报送。

根据评分标准，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 2 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 1 个工作日，扣 0.1 分，扣完为止。

该指标赋分 2 分，得分 2 分。

### (2) 事前绩效评估，赋分 6 分，得分 3 分。

#### ①重点项目（送交预算审查）的事前绩效评估方面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事前绩效评估 2023 年度只有冬季清洁取暖一个项目，其提供的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未对项目评估程序进行详细说明，未对项目产生的效益进行详细分析，绩效目标的合理性未从项目实际出发进行分析，而是采取和上年财务报告对比得出。整个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流于形式，未体现绩效实质内容。

根据评分标准，部门（单位）重点项目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程序规范、资料齐全、全覆盖的得 4 分，事前绩效评估程序不规范、

资料不齐全、未全覆盖的得发现一个扣 0.2 分，扣完为止。

该指标赋分 4 分，得分 1 分。

### ②一般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方面

通过查阅绩效评价相关资料，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度共有 25 个一般项目，25 个一般项目均已做事前绩效评估，事前绩效评估资料齐全，分别从立项必要性、实施可行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投入经济性，筹资合规性等五个方面开展评估，程序规范，基本做到了事前绩效评估要素全覆盖。

根据评分标准，部门（单位）一般项目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程序规范、资料齐全、全覆盖的得 2 分，事前绩效评估程序不规范、资料不齐全、未全覆盖的发现一个扣 0.1 分，扣完为止。

该指标赋分 2 分，得分 2 分。

### (3) 绩效目标，赋分 12 分，得分 11.3 分。

#### ①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方面

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共设置了 9 项二级指标和 23 项三级指标，整体目标编制合理，基本符合本单位 2023 年整体支出的实际情况，但项目编制未考虑保障本单位运行的绩效目标，

根据评分标准，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的，得 3 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不量化的发现一个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该指标赋分 3 分，得分 2.5 分。

#### ②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方面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2023 年度共涉及 25 个一般项目，1 个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查阅绩效资料和项目资料，26 个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基本做到了全面、合理，指标也基本采用了容易量化的指标值。但广佳协作交流互访费用 2023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申报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7 日。

根据评分标准，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明确量化的得 6 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不量化的发现一个扣 0.2 分，扣完为止。

该指标赋分 6 分，得分 5.8 分。

### **③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覆盖率方面**

通过查阅绩效相关资料，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2023 年度共建设 26 个项目，其中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本级 21 个，佳县价格认证中心 1 个，佳县科创中心 1 个，佳县粮食和物资收储中心 2 个，佳县招商服务中心 1 个，每个二级预算单位均根据单位项目实际编制了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全覆盖。

根据评分标准，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全覆盖的得 3 分，未编制绩效目标的发现一个扣 0.1 分，扣完为止。

该指标赋分 3 分，得分 3 分。

## **2. 预算执行，赋分 23 分，得分 23 分。**

### **（1）预算完成率，赋分 6 分，得分 6 分**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2023 年预算支出数为 2578.61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4175.14 万元，决算支出数为 6753.75 万元。

预算调整率=（调整预算数/预算数）\*100%=161.91%，预算

调整率较大。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 6753.75 万元，2023 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6753.75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100%。

根据评分标准，以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 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 85%大于 75%扣 1 分；完成率小于等于 75%大于 65%扣 2 分；完成率小于等于 65%的扣 3 分；完成率在 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预算完成率=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100%

某部门（单位）得分=[某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率-85%]÷[95%-85%]×分值

该指标赋分 6 分，得分 6 分。

### **(2) 执行进度率，赋分 6 分，得分 6 分。**

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度预算资金已全部支付完毕，均按项目实施进度支付款项，最大程度上保证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该指标赋分 6 分，得分 6 分。

### **(3) 单位项目支出执行监控，赋分 6 分，得分 6 分。**

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项目支出执行进度按时完成项目执行监控，监控后及时（监控完成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局归口业务股室报送《项目支出执行监控表》。

在监控中未发现偏离绩效目标和资金执行的情况，无需向财

政局归口业务股室报送整改报告。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赋分6分，得分6分。

#### **(4) 公用经费控制率，赋分5分，得分5分。**

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3年公用经费预算支出数为28.6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等。

2023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28.6万元，和年初预算数相等。

公用经费控制率=（部门决算公用经费支出数/部门预算公用经费支出数）×100%=100%

根据评分标准，公用经费控制率每增加5%，扣减0.5分。

该指标赋分5分，得分5分。

## **2. 预算管理，赋分26分，得分22.8分。**

### **(1) 预决算信息公开，赋分5分，得分2.8分。**

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按照佳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以部门为单位公开预算信息。由于佳县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还未开始，故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还未进行决算信息公开，只进行了预算公开。

根据其报送预算材料以及现场座谈情况，其预算信息公开数据因为专项业务费相关表格格式未调整好，导致公开内容不完整。

2023年预算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在合理性方面存在以下问题：

前期费用绩效目标表。未填写项目实施时间；指标值设置未采用易量化的值，如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符合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指标设置为符合生态要求，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为符合可持续

影响。

2023 年县级科技特派员项目绩效目标表。指标值设置未采用易量化的值，如社会效益指标值均设置为可持续性。

秦创原创新促进平台建设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指标值设置未采用易量化的值，如社会效益指标值均设置为可持续性。

重大开工仪式绩效目标表。指标值设置未采用易量化的值，如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符合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指标设置为符合生态要求，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为符合可持续影响。

第三十届中国杨凌农业高新科技成果博览会绩效目标表。指标值设置未采用易量化的值，如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值均设置为可持续性。

粮油储备配套项目绩效目标表。指标值设置未采用易量化的值，如经济效益指标值设置为良好，可持续影响指标值设置为可持续性。

根据评分标准，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不真实的，每项扣 0.2 分，扣完为止；被中省市通报批评的，不得分。

该指标赋分 5 分，得分 2.8 分。

## **(2) 绩效自评，赋分 21 分，得分 20 分。**

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按时提交绩效自评报告等相关资料。从整体来看，自评报告基本做到了符合项目基本情况、实施情况。

### **①组织保障方面**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按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领导小组，设定绩效管理专职人员 2 名。

根据评分标准，部门设有绩效管理专职人员的，得满分，无专职人员的，不得分。

该指标赋分 2 分，得分 2 分。

## **②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 **A.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上报及时性和完整性方面**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根据县财政局关于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相关要求，按照县财政局规定时限报送自评报告等相关资料。

根据评分标准，各部门（单位）根据县财政局关于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相关要求，部门（单位）按照规定时限报送自评报告等相关资料的，得 2 分；部门绩效自评上报超出时限的，每超出 1 个工作日扣 0.1 分，扣完为止。按要求报送完整自评相关资料的，得 2 分，未提供完整资料的按照评价范围和规模进行打分。

该指标赋分 4 分，得分 4 分。

### **B. 自评报告的质量方面**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报告和自评表紧密相关，自评报告对自评表的指标得分情况均作出分析说明，自评报告符合《佳县财政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方法》等文件要求，整体自评情况为“优秀”

根据评分标准，自评报告质量分优秀、良好、一般三个等级，

优秀得 3 分，良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

该指标赋分 3 分，得分 3 分。

### **C. 评价层次及模式方面**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下设 6 个二级预算单位，各个预算单位 2023 年度均开展了项目绩效评价和整体绩效评价。

根据评分标准，部门对下级预算单位开展项目绩效评价或整体绩效评价的，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该指标赋分 2 分，得分 2 分。

### **D. 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方面**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绩效评价工作由部门自己实施，未聘请第三方。

根据评分标准，绩效评价工作由部门自己组织实施的，得 1 分；有第三方机构或绩效评价专家参与完成的，得 2 分。

该指标赋分 2 分，得分 1 分。

## **③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 **A. 部门（单位）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及时性方面**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日期均在项目实施结束后的一个月內开展自评。

根据评分标准，部门（单位）在项目实施结束后的一个月內开展自评的得 2 分，超过一个月的得 1 分，未开展自评工作的得 0 分。

该指标赋分 2 分，得分 2 分。

### **B. 自评报告的质量方面**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2023 年度共有 26 个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项目数量的 20%进行抽查，共抽查了 8 个项目，占比 30%。

经抽查，8 个项目的自评报告紧跟绩效目标自评表、监控表和申报表相关，自评报告内容充实，从项目实施角度展开分析，符合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8 个项目自评质量均为“优秀”。

根据评分标准，考核项目支出自评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随机选取部门（单位）项目数量的 20%进行抽查。项目支出自评质量分优秀、良好、一般三个等级，优秀得 6 分，良好得 4 分，一般得 2 分，未开展得 0 分，部分开展按比例计算得分。

该指标赋分 6 分，得分 6 分。

#### **4. 制度建设，赋分 5 分，得分 3.5 分。**

业务制度建设方面，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采购管理办法》、《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合同管理办法》、《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建设项目管理办法》、《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内控制度》、《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预算管理办法》等制度。但部分制度老旧，未根据政策更新。如《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合同管理办法》中引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该法已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废止。

预算绩效管理方面，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建立了《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绩效自评管理办法》、《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

法》等制度，但在结果应用方面还没有应用到项目的实际运作中。

根据评分标准，分别考核财务管理制度（1分）、内控制度（1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1分）、资产管理制度（1分）、采购管理制度（1分），其中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中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申报、项目支出运行监控、绩效自评和结果应用五个方面，每项0.2分。

该指标赋分5分，得分3.5分。

#### **5. 履职效果，赋分5分，得分5分。**

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3年度认真履行部门责任，圆满完成了县委县政府部署的各项任务，部门履职效益良好，在2023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中被评为优秀单位。

根据评分标准，以部门履职责任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和公众满意度，评价部门履职效益。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得5分；良好等次的，得4分；一般等次的，得2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

该指标赋分5分，得分5分。

#### **6.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赋分10分，得分9分。**

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目标如下表，整体完成率为88.89%，其主要原因部分项目未实施完毕。该部门（单位）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目标表如下：

表5-2 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目标任务名称	任务量	完成量	完成率	备注
年度完成重点规划数量	≥12项	12	100%	

绩效目标任务名称	任务量	完成量	完成率	备注
全年审批项目数量	≥300 项	314 项	104.67%	
发布经济监测报告数量	≥3 篇	3 篇	100%	
集中重大项目开工仪式	4 次	4	100%	
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前期策划	20 个	20 个	100%	
举办招商活动	≥3 场	3 场	100%	
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前期策划、可研编制	50 个	50 个	100%	
每年完成的价格认定事项案件	≥50 起	50 起	100%	
全年项目计划完成项目数	26 个	24	92.30%	

根据评分标准，考核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对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考核，根据其完成率综合得分，具体如下表：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率	得分
60%以下	0
60%~70%	7
70%~80%	8
80%~90%	9
90%~100%	10

该指标赋分 10 分，得分 9 分。

## **7. 政策落实情况，赋分 3 分，得分 3 分。**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县发展改革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扣全年考核指标任务，充分发挥宏观职能，扎实推动工作落实，较好完成各项任务，保障了佳县经济、社会平稳有序向上发展。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赋分 3 分，得分 3 分。

## **8. 部门（单位）财经法规执行情况，赋分 2 分，得分 1 分。**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2023 年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基础规范》等法律法规开展财务工作，财务工作按年初工作计划较好的完成了各项任务。但存在部分科目核算不准确、固定资产未按期入账并计提折旧等不规范的财务行为。

该指标赋分 2 分，得分 1 分。

## **六、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 **（一）预算编制方面**

#### **存在问题：**

1.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提供的佳县 2023 年冬季清洁取暖建设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未对项目评估程序进行详细说明，未对项目产生的效益进行详细分析，绩效目标的合理性未从项目实际出发进行分析，而是采取和上年财务报告对比得出。整个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流于形式，未体现绩效实质内容。

2.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项目绩效目

标编制未考虑保障本单位运行的绩效目标，

3. 广佳协作交流互访费用 2023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申报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7 日。

### **整改措施：**

1. 建议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将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工作落脚于项目本身，严格按照事前评估管理办法的规定程序开展评估，对实施项目的背景、产生的效益认真分析，真正发挥事前绩效导向性作用。

2. 建议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设置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时，结合部门具体工作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围绕年度工作重点确定核心目标和关键任务，设置更加细化、量化以及具有针对性的绩效评价指标，确保绩效目标设置涵盖部门支出全方面内容。

3. 建议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时，绩效管理业务人员加大审核力度，确保绩效目标申报内容不出现不符合逻辑的情况。同时举一反三，在全方面绩效管理中注意时间关系。

## **（二）预算管理方面**

### **存在问题：**

1. 根据其报送预算材料以及现场座谈情况，其预算信息公开数据因为专项业务费相关表格格式未调整好，导致公开内容不完整。

2. 2023 年预算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指标值设置未采用易量化的值。如 2023 年县级科技特派员项目绩效目标表中

指标值设置未采用易量化的值，如社会效益指标值均设置为可持续性。

### **整改措施：**

1. 建议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在编制部门决算公开信息时，加大对表格格式的重视程度，将表格调整至适合、美观、完成，确保填报内容能完整有效、逻辑清楚的公开。

2. 建议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设置绩效目标时，结合部门自身情况，在量化指标时，运用精确的数据和数值来描述工作成果和绩效水平，减少模糊性和主观性；增强指标的针对性，聚焦工作的关键领域和突出问题，确保指标能够准确反映工作的特色和重点设置明确、可量化、可考核的科学指标。

### **（三）制度建设方面**

#### **存在问题：**

1. 业务制度部分老旧，未根据政策更新。如《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合同管理办法》中引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该法已于2021年1月1日废止。

2. 预算绩效评价结果未应用到后续工作中，绩效评价的导向性作用未能得到体现。

#### **整改措施：**

1. 建议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根据国家财会制度、省市相关财政政策的更新，定期同步更新本部门（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和其他方面制度。

2. 建议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到后

续工作中，确保绩效工作能发挥“事前、事中、事后”监督和促进作用。

#### **（四）单位财经法规执行情况方面存在问题**

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部分科目核算不准确、存在固定资产未按期入账并计提折旧等不规范的财务行为。

#### **整改措施：**

建议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基础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财务管理、规范账务处理，准确使用科目，固定资产及折旧等做到账实相符。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评价是基于被评价部门提供的所有资料具有真实性和可靠性的基础上进行的。数据统计和分析工作是在假设收集到的所有数据信息均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基础上进行的。评价结果依赖于评价期间收集的项目基础数据，随着时间变更，基础数据可能会发生变化，评价结果结论可能会不同。

### **八. 附件**

附件一：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部门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附件二：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部门问题清单

主评人：

评价机构名称：榆林益智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

附件 1:

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单位名称	预算编制 (26)									预算执行 (23)				预算管理 (26)											制度建设 (5)	履职效果 (5)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0)	政策落实情况 (3)	财经法规执行情况 (2)	合计
	部门预算 (8)				事前评估 (6)		绩效目标申报 (12)			预算完成率 (6)	执行进度率 (6)	项目支出执行监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5)	预决算信息公开 (5)			绩效自评 (21)													
	完整性 (2)	准确性 (2)	细化性 (2)	及时性 (2)	重点项目 (4)	一般项目 (2)	整体支出 (3)	项目支出 (6)	覆盖率 (3)					整体支出自评 (11)					项目支出自评 (8)											
														及时性 (2)	完整性 (2)	自评质量 (3)	评价层次 (2)	部门或第三方 (2)	及时性 (2)	报告质量 (6)										
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	2	2	2	1	2	2.5	5.8	3	6	6	6	5	0.8	2	0	2	2	2	3	2	1	2	6	3.5	5	9	3	1	89.6

附件 2:

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技局部门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问题描述	整改措施
<p>预算编制方面</p>	<p>一是佳县 2023 年冬季清洁取暖建设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未对项目评估程序进行详细说明，未对项目产生的效益进行详细分析，绩效目标的合理性未从项目实际出发进行分析，而是采取和上年财务报告对比得出。整个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流于形式，未体现绩效实质内容。</p> <p>二是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技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未考虑保障本单位运行的绩效目标，</p> <p>三是广佳协作交流互访费用 2023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申报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7 日。</p>	<p>一是建议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技局将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工作落脚于项目本身，严格按照事前评估管理办法的规定程序开展评估，对实施项目的背景、产生的效益认真分析，真正发挥事前绩效导向性作用。</p> <p>二是建议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技局设置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时，结合部门具体工作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围绕年度工作重点确定核心目标和关键任务，设置更加细化、量化以及具有针对性的绩效评价指标，确保绩效目标设置涵盖部门支出全方面内容。</p> <p>三是建议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技局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时，绩效管理业务人员加大审核力度，确保绩效目标申报内容不出现不符合逻辑的情况。同时举一反三，在全方面绩效管理中注意时间关系。</p>

问题分类	问题描述	整改措施
预算管理 方面	<p>一是根据其报送预算材料以及现场座谈情况，其预算信息公开数据因为专项业务费相关表格格式未调整好，导致公开内容不完整。</p> <p>二是 2023 年预算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指标值设置未采用易量化的值。如 2023 年县级科技特派员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指标值设置未采用易量化的值，如社会效益指标值均设置为可持续性。</p>	<p>一是建议在编制部门决算公开信息时，加大对表格格式的重视程度，将表格调整至适合、美观、完成，确保填报内容能完整有效、逻辑清楚的公开。</p> <p>二是建议设置绩效目标时，结合部门自身情况，在量化指标时，运用精确的数据和数值来描述工作成果和绩效水平，减少模糊性和主观性；增强指标的针对性，聚焦工作的关键领域和突出问题，确保指标能够准确反映工作的特色和重点设置明确、可量化、可考核的科学指标。</p>
制度建 设方面	<p>一是业务制度部分老旧，未根据政策更新。如《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合同管理办法》中引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该法已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废止。</p> <p>二是预算绩效评价结果未应用到后续工作中，绩效评价的导向性作用未能得到体现。</p>	<p>一是建议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根据国家财会制度、省市相关财政政策的更新，定期同步更新本部门（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和其他方面制度。</p> <p>二是建议佳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到后续工作中，确保绩效工作能发挥“事前、事中、事后”监督和促进作用。</p>

问题分类	问题描述	整改措施
财经法规执行情况	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分科目核算不准确、存在固定资产未按期入账并计提折旧等不规范的财务行为。	建议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基础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财务管理、规范账务处理，准确使用科目，固定资产及折旧等做到账实相符。